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对年度审计机构2024年度审计工作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简称“德皓国际”）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为6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00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40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2024年4月17日分别召开的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德皓国

际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对德皓国际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其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2025年1月16日，审计委员会与独立董事、管理层及年审会计师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了2024年度审计沟通见面会，讨论确定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计划、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

3. 2025年4月16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治理层及管理层与年审会计师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年审沟通会，对2024年度审计过程重点关注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4. 2025年4月28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会议暨年报审计沟通会，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年度审计重要事项汇报，会上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结论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6项议案。

三、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2024年度审计过程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

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德皓国际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德皓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德皓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德皓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治理层及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德皓国际在公司年度审计过程中

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